

耶和華見證人——他們是誰？

他們信的是什麼？

弟兄姊妹們應該知道，那些宣稱自己為“耶和華見證人”之名的人屬於一個異端教派，教導錯誤的教義。這個團體有時也被稱為“守望台”（在俄語“bashnya”，英文為“the watchtower”，自1871年起，這個異端教派就存在了。它始於1871年，自存在以來，已經有三到四次改變了它的教義。它教導的是謬誤的福音和一個謬誤的耶穌。

寫這本小冊子的目的是：1、幫助弟兄姊妹們明白這個組織教導中的錯誤所在。2、憑著真誠和謙卑的態度向那些稱自己為“耶和華見證人”的人提出五個問題，以求幫助他們擺脫“守望台”的錯謬和欺騙，並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找到真正的救贖。

“耶和華見證人”是根據《以賽亞書》43章10節和44章8節得名——“耶和華說，你們是我的見證”。大多數學者認為“耶和華”這個名稱的正確發音為“YAHWEH”（《亞威》）。不論準確的發音如何，有一個很顯然的是在《以賽亞書》中的這些話是先知向猶太《余民》說的。

這裡《余民》就是在以賽亞的時代中有信心的那些猶太人，而那些在今天如此講述的人並不是像他們所宣稱的那樣是“耶和華見證人”。

根據《出埃及記》時期所給予摩西的啟示，《亞威》（耶和華）的意思是“我就是我”或“自有永有者”（出3：14）。聖經中，第一次出現的地方是《創世紀》2：4節（之前是以《神》稱呼）。它是神立約中用的名字，幾乎用在所有舊約中，神與人立約或在親密的關係中和對人講話的地方。因為它強調的是神的不變性，祂持續的關懷和恩慈，從而強調祂對所有承諾的信守。故此，有人將他翻譯為“持續者”（the always），有時在詩意化的經文中，他被簡化為“Yah”（如詩68:2）

下面是一些“耶和華見證人”所信的，完全錯誤的信條，對任何準備用心讀聖經的人都是顯而易見的。

1、“守望台”組織教導說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不是“神成為肉身”，而是一位被造的天使。

2、聖靈不是神，也不是一個“人”（沒有《人性》/《人格》），隻是一種力量，不是一位聖者。

3、最終能帶來永生的新生《重生》，並不是應用於所有人，而隻針對《啟示錄》7：1-8節上所提到的144000的特殊的人群。

4、我們主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恩的工作隻能讓罪能夠被有條件的赦免。在十字架上的提供救恩的成就隻能讓罪人能夠得到一個有條件的赦免。一個人要想最終有資格“進入國度”就必須成為“守望台”組織的一員，並且遵守他們一切的規則。尤其是每周必須向非信徒做見証達到一定的小時數。如果你問一個“耶和華見証人”的信徒，他是否知道自己有永生，他會說這個是不可能知道的。這是他們真正的教訓。

5、儘管新約《啟示錄》的明確地宣稱，說主耶穌基督的千禧年隻將延續1000年，然後就被“新天新地”所替代，“耶和華見証人”，他們還堅持這就是永恆狀態。

6、“耶和華見証人”拒絕接受輸血，他們的理由是在利未記中神禁止以色列人吃血（利17:10-12）

7、“耶和華見証人”相信，靈，一詞，如果在聖經中用於人的靈時，單指他的氣，於是當一個人死的時候，他進入了一個“魂的休眠”狀態：那時他將沒有意識，之後，有一天，他會復活（他們承認會有復活的一天）。

8、“耶和華見証人”拒絕接受耶穌死裡復活中身體上的復活。

我們還能指出300多個守望台組織在教導中的錯誤，在這裡我隻選擇五點進行深入查驗。時間段，所以下面隻有弟兄姊妹們可以問那些自稱是“耶和華見証人”的人5個問題。這些問題是由Jacob Prasch弟兄提出的。他是一位神學家，也是杰出的希伯來語和希臘語學者。這些問題並不是為了試圖證明對錯——隻期望那些稱是自己為“耶和華見証人”的人能夠得救。我們用保羅給提摩太的話來提醒弟兄姊妹：

“然而主的仆人不可爭競、隻要溫溫和和的待眾人、善於教導、存心忍耐、用溫柔勸戒那抵擋的人、或者神給他們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們這已經被魔鬼任意擄去的、可以醒悟、脫離他的網羅。”（提后2：24—26）

讓我們力求在謙卑的聖靈裡來幫助別人，隻有主的靈才能打開瞎子的眼睛。

“五個問題 — 如果你是“耶和華見證人”(Yakub Prash)

- (1) 耶穌基督不是神，祂是一個天使嗎？
 - (2) 神的聖靈本身怎麼能不是神？
 - (3) 你應該跟隨假先知嗎？
 - (4) 人的靈怎麼能僅僅是一口“氣”？
 - (5) 基督的復活怎麼能不是真正意義上身體的復活？
-

最重要的就是“真理是什麼？”“怎樣的教導是基於真理的？”。每個教導都是必須以聖經為基礎來查驗。

所羅門在箴言中說到“**你當買真理，就是智慧、訓誨、和聰明、也都不可賣**”（箴23：23），還有“**因為智慧比珍珠更美，一切可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箴8:11）。我親愛的朋友，你願意付出這代價嗎？不管尋求真理最終可能會是什麼結果，你仍都願意追尋它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給我們下面的金句——

“**我的教訓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來者的。人若立志遵著他的旨意行、就必曉得這教訓或是出於神、或是我憑著自己說的。**”（約7：16—17）（另見箴2：1—5）

你有沒有堅強的決心去追隨真理，並成就神的命令，而不論結果怎樣？隻有那樣你才會肯定地知道：什麼樣的教導來出自於神，什麼教導不是。

下面所有的問題都是從聖經原來的語言的角度提出的，也就是說，新約的是希臘文，舊約的是希伯來文。現在有許多中文聖經譯本。下面的引用來自“和合本”的譯本，但我們相信，讀者不論查看哪個譯本，都會得出相同的結論。中文譯本可以在下面的網址下載：

www.scriptureearth.org

如果讀者能讀英文，而且碰巧讀了守望台自己的英文聖經譯本“新世界”譯本，他會看到與上面這些譯本不計其數的不同之處。

第一個問題：耶穌不是神，而是一位天使？

讓我們來看希伯來書1：5—14節：

《**所有的天使，神從來對那一個說，**
“你是我的兒子，

我今日生你”？

又指著那一個說，

“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

再者，神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或作“神再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

“神的使者都要拜他。”

論到使者，又說：“神以風為使者、以火焰為仆役。”

論到子卻說：

“神阿，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

你的國權是正直的。

你喜愛公義，恨惡罪惡，

所以神，就是你的神，

用喜樂油膏你，勝過膏你的同伴。”

又說：“主阿、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

天也是你手所造的。

天地都要滅沒，你卻要長存；

天地都要像衣服漸漸舊了，

你要將天地卷起來，像一件外衣，

天地就都改變了。

惟有你永不改變，你的年數沒有窮盡。”

所有的天使，神從來對那一個說，

“你坐在我的右邊，

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

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麼？ »

天使真實存在，這是個不存在爭議的事實。但是“守望台”教導說我們的主耶穌是一位天使。他們還說“事實上，他是天使長米迦勒”。認為耶穌基督是一位天使的觀點最先是由 Arius of Alexandria 提出來的，他是公元后三世紀埃及的一位異端分子。“耶和華見證人”的觀點是：“耶穌是一位天使，他不是神，是一位“小神”這是天大的問題。

約翰福音 1：1 節，“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某些耶和華見證人會將這段翻譯成“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個“（小）神”。然而“守望台”宣告（正和我們一樣）說“神是獨一的”。那麼，他們怎麼解釋他們怪異的翻譯“耶穌是一個（小）神”？

在以賽亞書中，耶和華說到：“我是耶和華，在我以外並沒有別神”。（賽45:5）。在《申命記》32:39 祂說《你們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並無別神》。

如果除了耶和華以外並沒有別神，並且“**在我以外並無別神**”，耶穌怎能又是一位：“**小神**”？不是隻有一位神嗎？對這些經文唯一可能的解釋就是：神真的是“三位一體”。

當我們以這個事實——神是個“三位一體”的神，來面對“耶和華見證人”時，他們常常會回應說，“三位一體”這個詞在聖經中不存在。然而，僅僅因為一個術語沒有出現在聖經中，並不表明他的概念不在那裡。舉個例子，守望台組織常常在他們的小冊子和書裡用“神權統治”和“千禧王國”這樣的詞，但這兩個術語也並不在聖經裡。“千禧年”和“神權統治”的教導的確在聖經中清晰可見，但這些具體的詞都不在。關於“三位一體”的真理在聖經中是很明確的，雖然這種表達本身並不能在聖經中找到。

回到上面的問題，“耶和華見證人”說耶穌是一位天使。但實際上在希伯來書1：8節中，我們讀到了這些關乎耶穌的話：

《**論到子卻說，‘神阿、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你的國權是正直的’**》。

在這裡希伯來書是引自詩篇45：6—7節：

“神阿，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你的國權是正直的。

你喜愛公義，恨惡罪惡。所以 神，就是你的 神，用喜樂油膏你，勝過膏你的同伴。”

舊約是用希伯來文寫的，在這裡《神》這個詞就是神——“Elohim”。這裡，主神膏抹的某個人。“膏抹”這個問題詞就是“彌賽亞”的來源。在希伯來文中“彌賽亞”（Mashiach）翻譯成希臘文就是“基督”（Christos）。這個受膏者當然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被稱為“神”（在希伯來文是“Elohim”）。然而神不是一位嗎？

希伯來書1：5—6節說：

《**所有的天使，神從來對那一個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又指著那一個說：“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

親愛的讀者，你自己能回答聖經的這個問題嗎？當讀到這裡時，誰還能說“耶穌是一位天使”？

在希伯來書1：6說到：“**再者，神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或作 神再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神的使者都要拜他”。**

儘管當耶穌降生時還隻是個嬰孩，天使就來敬拜他。（請看《路》2:13）。如果他不是神，為什麼他們要來敬拜他呢？希臘文“Proskynatosan”意為“讓他們來敬拜”，

它決不可能是“敬意”。它是從希伯來文“Hishtachvaya”翻譯而來的。

神已經清楚地說到：“**我是耶和華你的神，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出20：2-3；申5：6—7）在神說了這些話之後，祂怎麼能允許另外一位被敬拜呢？——除非那一位也是神？

“耶和華見證人”有時會在這裡問另外一個問題：“如果如你所言耶穌是神，你如何解釋祂說“**我父比我更大**”（約14：28）。

在腓利比書2：6—12節，我們讀到了我們的主耶穌“倒空了自己”：

“**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這樣看來，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既是常順服的，不但我在你們那裡，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裡，更是順服的，就當恐懼戰兢，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

總而言之，這段文字向我顯明神在耶穌裡成為一個人，於是做為一個人，祂是比父小點的。

一個比喻也許能幫助我們：在我的城市有個木匠鋪，主人是張先生，他的兒子也是張先生。他們是老張和小張。他們倆個都是人，也都是男人。兩人都有一樣的天性，就是人性，而且從這一方面說他們是一樣的。但年長者在年少者之上。他們在天性上是平等的，都是人、都是男人，木匠，但在位置上一個比另一個大。基督在神性上與天父是平等的，但因為他也是人（100%神，100%人），我們難道不能明白祂的話“**我父比我更大**”嗎？我們有可能不能完全明白這一點，但這難道意味著它不是真的嗎？

所以我們再一次發問：“如果天使都來敬拜他，那他怎麼會是天使？如果隻有一位獨一的神，並且這段文字“**哦神，你的寶座是永遠的**”說明祂不是一位天使，那麼祂怎麼會是一位（小）神？

來到這一點，“耶和華見證人”在這個問題上，有時會問另一個問題：“如果你說耶穌是神，那麼你怎麼解釋他向天父禱告的事呢”？

我們會回答這個問題，但首先來對神的名字多一點了解：

Elohim——是神第一個名字

在希伯來語法中，有兩個特別有趣的特點：第一就是對於一些詞，比如希伯來語：《水》，隻有多數（mayim）；天空和天堂也隻有多數的（shamayim）（《天們》）；神，也隻有多數（Elohim）。Elohim 縮寫為“EL”，但它們隻是一個連接詞，就是用於代替“Elohim”來與其它詞語相連接，比如：在“全能的神”（EL—Shaddai）中使用了。“Elohim”這個詞是多數的（如《神們》）。

第二個有趣的特點是：一個名詞有三種形式來表明

- 1、單數，
- 2、復數（兩個）
- 3、多數（三個或三個以上）。

咱們來看聖經第一句話： - -

“起初，神造了天地”

這一句中，神是多數，但動詞不是多數而是單數。如果我們逐字翻譯應該是：“**起初，神（多數，《神們》）造（單數）了天和地**”。

於是，在這裡聖經的第一句話就有一個暗示，神是多數的神，而且是合而為一來做事。

有人曾問耶穌：“**律法中最大的誡命是什麼？我們的主回答“耶穌回答說：“第一要緊的，就是說：‘以色列啊，你要聽，主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可12：29-30）

我們的主引用的這條誡命來自申命記6：4。對以色列人來說這些是舊約（Torah）中最重要話。當我們逐字從希伯來語翻譯，我們讀到的是“**聽，以色列，耶和華我們的神，耶和華是個《合一體》。**”在希伯來文是“Sh'ma Yisra'el Yahweh Eloheinu Yahweh echad”.(申6:4)

如果我們更逐字逐句地翻譯，將會是：“**聽，以色列，耶和華我們的神（多數《神們》），耶和華是“合一體”。**”還有第二個神嗎？不，他是“**和諧/一致體/獨一的**”“合一體”。（希伯來中這個詞是 echad，是複合的獨一體的意思）。讓我們再看創世紀2：24，“**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一體”這裡是用echad來表達的，兩者合而為一。並且通過結合，第三個生命會降生的話，就有了三位中的一體和一體中的三位。我們是照著神的形象和樣式造的。是的，有一位獨一的神，但祂不隻是一個人（“位格”）。

這理解起來是不是有點難？當司提反殉道時，他看到天開了，耶穌站在天父的右邊。這些事理解起來都很難，但既然它在聖經當中，我們就必需相信他。耶穌的父親是

神，並且祂也是神。有兩個不同的人（位格），卻是一個神。耶穌基督已經取了人的身份，我們必需說，他現在是一個完全的人，也完全是聖者（希13：8）。做為兒子祂是100%的人，擁有人的身份，在地上憑著聖靈的能力依靠祂的天父而活。在這一點上，祂是我們永遠的、完美無限的榜樣。因此，祂禱告過，並且仍在禱告（是為我們禱告）！（羅8：34，希7：25）。

我們能夠完全明白這些事嗎？不，但是我們必須相信他們的真實性，因為《聖經》如此記載。我憑著什麼認為我這有限的頭腦能夠明白神在永恆方面的本性呢？隻有神能完全了解神。

經上說“[到那時就會知道，如同主知道我一樣](#)”。（林前13：12）。此刻，我深知在聖經中有足夠的信息告訴我那是真的。

當我看見一位懷孕的女性，一位待產的媽媽，我是在看著一個人還是兩個人？她們從新陳代謝的角度是互為一體的，所以我是看到了一個人，也是兩個人。在婚姻中夫妻圓房之后，神說他們成為了一體。從神的眼睛來看，我是看著一個身體還是兩個身體？從聖經的角度來說，我是看著兩個身體，不過也是看著一個人。聖經上說，你妻子的身體是你的，你的身體也是她的（林前7：4“[丈夫的身子乃是妻子的](#)”）。我們是照著神的形象和樣式造的——這教導了我們關於神的一些事。當我們面對面見神的時候，我們會明白，此刻我們是通過《磨砂玻璃》模糊地觀看（林前13：12），然而我們知道這是真的。

箴言25：2說：“[將來隱秘乃是神的榮耀；將事察清，乃是君王的榮耀](#)”。把很多隱秘的事向不信的人隱藏是神所喜悅的。那些人在此生或來生都無法看見這些事的奇妙。但那些《將事察清》的君王就是神的聖徒，他們查驗探求神做的事，為要明白其中的意義。這世界的人可能不會認為這些聖徒是聰明的，甚至可能認為是愚拙。但想要看見或明白神的奧秘，聰明不是一個必要條件。條件隻是謙卑，誠實和樂意無條件服從神的心。這些人勤勉地探求神的奧秘，謙卑地思考推測。最終，他們會進入神的奧秘並且明白，他們會更深地讚美敬拜神。隻有信心才可以接受到這樣的奧秘，但這個世上不信的人執著於他們的邏輯，是永遠不能明白的，即使進入下一個世界也是不能。

第二個問題：[聖靈怎麼能不是神，而僅僅是一種力量？](#)

很長一段時間以來，“耶和華見證人”堅持認為聖靈隻是一種力量——是神的“引導的力”或“力量”。聖經中聖靈一些完全與人格有關的品質——祂看，祂感覺，祂聽。“耶和華見證人”喜歡將聖靈與某些技術儀器相類比，比如：揚聲器可以“聽”，照相機可以“看”，一個科學儀器也許可以“感知”。

保羅勸告以弗所教會（弗4：30，也見賽63：10）“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準確翻譯《憂傷》），你原是受了祂的印記，等候得贖的來到”。很明顯，使徒說到聖靈是一個人。讓揚聲器或一個儀器可以為某一個人擔憂嗎？一個非人性的，無感覺或良知的力量或影響力，怎麼能擔憂或者憂傷呢？一種力量可以為自己說話並用“我”這個詞嗎？在安提阿教會，聖靈說了以下的話語：“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使13：1—2）

也可以在以下經文中看到類似的內容：使5：3—4；15：28；21：11；提前5：3—4；希3：7；啟2：7；2：11；2：17；2：29；3：6；3：13；3：22；22：17。

在羅馬書8：25—26節中，使徒保羅告訴我們“但我們若盼望那所不見的、就必忍耐等候。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隻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替我們禱告”。一個“力量”能為任何人代禱嗎？一個“力量”可以用說不出來的嘆息來禱告嗎？

我們的主提到聖靈時這樣說“所以我告訴你們、人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總不得赦免。”（太12：31）在這裡我們不討論褻瀆聖靈真正的意思是什麼，我們隻是問“耶和華見證人”一個問題：“如果如你們所說，聖靈隻是一種力量或物體，怎麼可能有人會因為褻瀆聖靈而有罪呢？在何種情況下可以說一個人褻瀆了一種力量？一種力量怎樣能被褻瀆？你能褻瀆一個照相機嗎？我們引用這些經文是在說“耶和華見證人”說聖靈是一種力量是在褻瀆聖靈“嗎？不，我們不是。隻是否認聖靈的神性是一個很嚴重的罪。

為什麼褻瀆聖靈是那麼嚴重的罪以至於不能被赦免？我們的主重復了他的警告：

“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說話干犯聖靈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太12：32）。即使說話干犯人子都可得赦免，那麼如果神為這樣嚴重罪提供了救贖之路，為什麼干犯聖靈是更嚴重而且不得赦免呢？

第三個問題：你應該信假先知嗎？

這第三個問題關乎到先知。在申命記18：20說：《若有先知擅敢托我的名、說我所未曾吩咐他說的話、或是奉別神的名說話、那先知就必治死。你心裡若說、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話我們怎能知道呢。先知托耶和華的名說話、所說的若不成就、也無效驗、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說的、你不要怕他！！（或者《不理他》）。》

有許多人聲稱他們為耶和華代言，並奉他的名說預言，當他們的預言未能實現時，就暴露了他們是假先知。我有一系列的“守望台聖經書社”在1950年代的印刷品。裡面說：

“那些政客說第一次世界大戰會帶來世界性的和平，會成為為完結一切戰爭的戰爭。他們是假先知，他們就應該去死。”

然而那些政客顯然沒有聲稱他們是奉耶和華的名，但“守望台”仍然說他們算是假先知 -- 因為他們預言的事情沒有發生。如果政客們預言的事沒有發生，就是假先知（即使他們還沒有聲稱自己是奉耶和華的名）那麼一個宣稱是奉耶和華的名而又做假先知(說假預言的人)豈不更是假先知！

“守望台”團體譴責任何其他群體，尤其是自稱為基督徒卻對未來做假預言的人。他們要求追隨者與這樣的人保持距離，否則就是背叛耶和華。這個建議其實很明智。那些奉耶和華名作出假預言的人就是假先知。耶和華命令我們離他們遠點，否則就是和他們一樣在背叛神。“守望台”團體的教導與申命記18章所記吻合。

在“守望台”1889年出版的“千禧年黎明”（The Millennial Dawn）中，以及因“守望台”創始人Charles Taze Russell 聲明101頁而出的再版中“外邦人的時代”一章（總結）中寫到：“讀者們不要驚訝，我們有證據顯示神國的建立已經開始了。神已經在公元后1878年施展了他的大能，而這將在《全能者神那日子的爭戰》（啟16：14）中達到極點，它將在公元后1914年以徹底推翻現行世界的統治而告終”。這些事發生了嗎？

在第100頁，我們讀到：“在1878年這世界不認識神的掌權，但到1914年結束之時，世人會認識到。現行世界的政權將會被徹底地推翻，神的國將會被建立。主那日子的爭戰，它會於1914年結束，就是哈米吉多頓之戰...”。這些事發生了嗎？

在1889年，Charles Taze Russell試圖解釋他關於基督將會在1878年回到這個世界的假預言，他說：“實際上發生的是基督在1878年將祂的注意力轉向了這個世界”。（不論這個怪誕的聲明意味著什麼）。然而，在他們作出的另

一個假預言 -- 基督教將會在1914年回到這個世界 -- 沒有實現時，現在他們又說 “基督在1914年把他的注意力轉向了這個世界”。在1889年，他們說：“基督在1878年將他的注意力轉向了這個世界”。這是在他們自己的刊物中說的話。“耶和華見證人”現在對1914年事情的解釋與他們的創始人Russell先生對1878年所作預言的解釋一模一樣。他預言了，奉耶和華的名，宣稱自己是耶和華代言人，宣稱“守望台”組織是“耶和華的組織”，並且直言過：

- 1、哈米吉多頓之戰會在1914年底結束。
- 2、這世界的國會被推翻。
- 3、然后千禧年會來到。

第一次世界大戰1914年爆發，並持續了4年之久，而且顯然它不是哈米吉多頓之戰。沒有一場戰役發生在哈米吉多頓附近，並且它並不是一個時代的結束。第二次世界大戰就更糟了。這難道不是明顯的假預言？Russell先生不是背叛了耶和華？

For those readers who can read English, for further Watchtower articles from 1914 onwards see:

<http://www.cftf.com/1914/index.html#p5> (English)

Other English language websites:

<http://www.contenderministries.org/jehovahswitnesses/comparison.php>

<http://carm.org/biblical-response-to-jehovahs-witnesses>

<http://www.bethinking.org/jehovahs-witnesses/what-to-say-to-jehovahs-witnesses1>

<http://www.christiananswers.net/q-eden/edn-r005.html>

<http://www.gotquestions.org/Jehovahs-Witnesses.html>

Some Chinese language websites:

<http://www.gotquestions.org/Chinese/Chinese-Jehovahs-witnesses.html>

<http://www.gotquestions.org/T-Chinese/T-Chinese-Jehovahs-Witnesses.html>

<http://cclw.net/gospel/asking/yiduanbianhuo/htm/07.htm>

<http://cclw.net/gospel/new/zjjmbjb/htm/chapter07.html>

對於那些可以讀英文的讀者，更多關於“守望台”自1914年以來的文章可以在下面的網站讀到：

<http://www.cftf.com/1914/index.html#p5> (英文)

另外的英文網站是：

<http://www.contenderministries.org/jehovahswitnesses/comparison.php>

<http://carm.org/biblical-response-to-jehovahs-witnesses>

<http://www.bethinking.org/jehovahs-witnesses/what-to-say-to-jehovahs-witnesses1>

<http://www.christiananswers.net/q-eden/edn-r005.html>

<http://www.gotquestions.org/Jehovahs-Witnesses.html>

一些中文網站：

<http://www.gotquestions.org/Chinese/Chinese-Jehovahs-witnesses.html>

<http://www.gotquestions.org/T-Chinese/T-Chinese-Jehovahs-Witnesses.html>

<http://cclw.net/gospel/asking/yiduanbianhuo/htm/07.htm>

<http://cclw.net/gospel/new/zjjmbjb/htm/chapter07.html>

這些網頁（尤其是第一個）顯明了（從“守望台”自己的期刊中）“耶和華見證人”組織的創始人 — Charles Taze Russell, Judge Rutherford, Nathan Knorr 一次又一次用假預言撒謊欺騙。尤其是對1937年、1968年、1974年和1975年的預言。當這些預言未能實現時，便說“我們現在有了更多的了解”是不合適的。神對預言的標準是100%準確。在舊約中，一個先知若預言低於100%準確，會被石頭打死。“守望台”用於別人關於假先知的准繩（阿摩司書7：7—9節）應該適用於他自己，他難道不是假先知嗎？

第四個問題：人的靈怎麼僅僅是一口“氣”？

“守望台”組織關於人的本質的教導中稱：“在人的裡面沒有所謂非物質成分，人隻是個物質體。”內在世界“是一個純粹簡單的物理現象而已”。他教導說：“希臘文“Pneuma”和“Psuchē”實際上是同意詞，它們隻表示“氣息（呼吸）”。

“Psuchē”意為“意識”--從這個詞我們有了“心理學”一詞。“Pneuma”的確來自“呼吸”，但（根據“守望台”的教導）當你死的時候，你是睡著了。死人是睡著了，在他們裡面沒有意識，他們什麼都不知道。針對這個錯誤的教導，有許多經文會跳出來。在創世紀1：26節我們讀到，我們是按著神的形像造的；2：7節說，“**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

這裡提到了“**生氣**”。當神向人吹進一口生氣時，借著這“生氣”人才成了“有靈的活人”。在希伯來文中同希臘文一樣，“氣”（呼吸）和“靈”是用同一個詞來表達的（希伯

來文“ru'ach”)。人在神的形象中，像神一樣擁有一個靈。

在箴言20：27節中，我們讀到“**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鑒察人的心腹。**”

靈可以成為一盞燈，但若僅僅是“氣”怎麼能成為一盞燈？

在以西結書先知得到關於“新約”的啟示中，我們讀到：“**我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結36：25—27）。

如果人的靈隻是“氣”（呼吸），神有什麼必要給人一個“新的靈”呢？

在可2：8我們讀到：“**耶穌心中（原文《靈裡》）知道他們心裡這樣議論**”。

一個人怎麼能在他的“氣”（呼吸）裡知道什麼事情呢？

當我們的主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他向天父說：“**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了**”！（路23：46）

。如果“靈”僅是“氣”，為什麼要說：“我將我的“氣”交在你手裡了”？

同樣，當司提反為耶穌做見證而殉道時，他禱告說：“**求主耶穌接受我的靈魂（原文是《靈》）**”（使7：59）。

同樣，如果人的靈隻是“氣”，為什麼要主耶穌接受它呢？

在林前2：11—12，我們讀到關於人的靈和神的靈的重要的真理。

“**除了在人裡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像這樣、除了神的靈、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神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

再一次，我們在這裡看到了人的靈就如箴言20：27所示，在人裡面最深的地方是他的“認知的器官”。神的啟示是由神的靈給人的靈（如果這個人是“重生”的）。神與人是通過靈與靈親密交往的。我們在希12：22—24中讀到，在諸多的祝福中，神的聖徒來到錫安山，我們達到“**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原文是《靈》）”。

“**義人之靈**”經過了在世的日子，現在與神一同居住在錫安山，怎麼可能是他們的“氣”？

關於希臘文中“靈魂”一詞，我們在啟示錄中讀到，使徒約翰揭開第五印時：

“**揭開第五印的時候、我看見在祭壇底下、有為 神的道、並為作見證、被殺之人的靈魂、大聲喊著說、聖潔真實的主阿、你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給我們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幾時呢。於是有白衣賜給他們各人、又有話對他們**

說、還要安息片時、等著一同作仆人的、和他們的弟兄、也像他們被殺、滿足了數目。”（啟6：9-11）。

如果在死與復活之間沒有“意識”，這些“靈魂”怎麼能如此明顯地能夠以這種方式與神相交呢？

你是怎麼想的？

現在我們到了第五個問題： -

耶穌基督的復活怎麼能夠不是真正意義上身體的復活？

“守望台”多年的信條是耶穌的復活不是字面上身體的復活。他們的推理是：耶穌顯現時，祂是“以各樣不同的身體顯現”所以人們起先不能認出祂，如多馬認不出祂或不相信那是祂。所以（他們推論）復活真正意義不是字面上的。

首先，如果照此教導，主的“復活顯現”隻是他的“靈”（Pneuma）或“魂”（Psuchē），他的“氣”，我們怎麼能說“耶穌復活”？這樣的《復活》是什麼樣的《復活》？！這也與第四個問題有關——我們怎麼能說“他的氣復活了”或者《祂的氣升天了》？“氣”怎麼能以人的樣子顯現？這到底是什麼意思？

墳墓是空的。約翰福音中告訴我們墳墓是空的（約20：1—10），裡面找不到屍體。在約2：21中，耶穌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但耶穌這話，是以他的身體為殿”他的身體將會復活。希臘文“Soma”——他的身體將會復活。

讓我們看到關於他復活的描述：——

“正說這話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他們卻驚慌害怕，以為所看見的是魂。耶穌說：‘你們為甚麼愁煩？為甚麼心裡起疑念呢？你們看我的手、我的腳，就知道實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無骨無肉，你們看，我是有的。’說了這話，就把手和腳給他們看。他們正喜得不敢信，並且希奇，耶穌就說：‘你們這裡有甚麼吃的沒有？’他們便給他一片燒魚，一塊蜜房。他接過來，在他們面前吃了。”（路24：36—43）。

我們主以一個真實的身體復活，這個事實還能更清楚嗎？他為什麼在他們面前吃東西？是他餓了嗎？當然是為了明確地證明他是身體從死裡復活，而不是一個魂或者《鬼》的顯現。他清楚地宣布他不是一個魂（靈），他“有骨有肉”，他不是一個魂（靈）顯現。如果所有的使

徒能看到的是外面的樣子，為什麼他會提到骨？因為骨藏在裡面。

讓我們再看到約21：12，另一處復活的描述：——

“耶穌說：‘你們來吃早飯。’門徒中沒有一個敢問他：‘你是誰？’因為知道是主”（約21：12）。“來，吃早飯”。在經文中我們看到很多次一個令人吃驚的模式或順序：—

1、復活。

2、在復活的神跡之后，神的子民吃飯，常常是一起吃。當耶穌讓一個小女孩從死裡復活后，他立刻吩咐她的父母給他些吃的。

“他們就嗤笑耶穌。耶穌把他們都攆出去，就帶著孩子的父母和跟隨的人進了孩子所在的地方。就拉著孩子的手，對他說：“大利大，古米！”（翻出來就是說：“閨女，我吩咐你起來！”）那閨女立時起來走，他們就大大的驚奇。閨女已經十二歲了。耶穌切切的囑咐他們，不要叫人知道這事，又吩咐給他東西吃。”（可5：40—43）。

當耶穌使拉撒路從死裡復活后（約11章），下面的事情我們看到祂做的就是約12章中一起吃飯。

在耶穌復活之后，祂在去以馬忤斯的路上對兩個門徒說話。祂與他們同行，跟他們說話，但是他們不知道是祂。祂先到了他們的房子，然後他們在祂擘餅的時候認出了祂（路24：30—31）。為什麼他在吃東西？顯然也是在證明這是個真如字面意義所指身體的復活。這一點在使10：40—41節中被使徒再次強調。

“第三日，神叫他復活，顯現出來。不是顯現給眾人看，乃是顯現給神預先所揀選為他作見證的人看，就是我們這些在他從死裡復活以后和他同吃同喝的人。”（使10：40—41）。

這一點豈不是再一次強調復活的原本意義？

當然，我們主復活的身體與我們現在的身體有很大的不同，而且非常特別。祂可以隨意出現或消失，祂可以以不同的樣式出現。比如：祂在以馬忤斯向兩個門徒變了形象（馬10：12），但在路24：16中也提到“他們的眼睛迷糊，不認識祂”。他們認不出祂的原因不是祂的樣子不同了（是不同了），而是因為他們的眼睛迷糊，不認識祂。在另一些地方，祂知道是祂，如（約21：12）；在約20：1—7中，描述祂的復活時，耶穌對馬麗亞說“不要摸我”或“不要耽擱我”。你不能摸一個靈（魂），或耽擱他，是嗎？墳墓是空的。如果僅僅是靈魂的復活，為什麼大祭司和長老們要賄賂人四處散布謠言說：“祂的門徒搶走了屍體”？

我們的主真的是在身體上復活了。祂的身體在橄欖山上升到天上去了，並且祂怎樣升天也將要怎樣帶著祂的身體回來。正如先知撒迦利亞所預言的“[祂的腳下必站在橄欖山上](#)”祂會再一次救以色列民脫離他的敵人（路24：50—51；使1:9-12；亞14:3-4）。

總結

我們隻選擇了一些關鍵點來證明“守望台”是一個欺騙人的組織：它是由假先知所建立，由假先知和假教師們所傳承的。我們的主警告在未后的日子“[好些假先知會起來迷惑眾人](#)”（太7：15；24：11）。

願主拯救讀者脫離一切欺騙和謊言，用恩典將他從黑暗的國度帶入祂奇妙的光明中。繼續尋查直到你知道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到底是誰。祂是神，神的兒子，不是一位天使。正因為祂既是神又是人，祂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才是完美的，能夠將所有的罪洗去，並且釋放所有的人脫離罪的權勢，得以自由。祂既是神也是人，祂是至高的大祭司，[《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希7：25）。祂也是那一位，就是唯一的一位神與人之間的中保。救贖隻在於一件事情 - 就是透過祂的靈，親自地認識祂。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就是永生”](#)。（約17：3）

想跟我們聯系找到

<https://www.moriel.org/contact-us.html>

把你的email給我們，用中文寫信可以！

[《這就是永生 -- 認識你 -- 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

（約翰福音，17:3）